

证券代码：832994

证券简称：ST 慈惠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新疆德康慈惠健康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新疆德康慈惠健康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3年8月21日

生效日期：2023年8月7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新疆德康慈惠健康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杨雷	董监高	董事长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杨雷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 二、主要内容

### （一）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挂牌公司未能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杨雷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挂牌公司未能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杨雷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五条、第六十六条的规定，我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新疆德康慈惠健康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给予杨雷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挂牌公司应当自收到本纪律处分决定书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相应信息。

## 三、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纪律处分决定对公司的声誉会带来一定影响，但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纪律处分决定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影响。

(三)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对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的纪律处分高度重视，此后将严格按照《业务规则》《信息披露规则》《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决定书【2023】163号关于给予新疆德康慈惠健康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

新疆德康慈惠健康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